

证券代码：874577

证券简称：鸿翔环境

主办券商：中金公司

鸿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1月20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鸿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楼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年1月17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姚惟秉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和高管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部门规章、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《鸿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会议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必要程序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(1) 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第 68 条和第 120 条的最新规定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的人数最低为 3 人，但现行公司章程第 50 条第 1 款关于董事会人数仍沿用旧公司法规定的最低 5 人限制。为避免公司章程与公司法的最新规定不一致，因此拟修改公司章程中关于董事人数最低限制的规定。

(2) 因公司发展规划的需要，拟增加公司的经营范围，新增的经营范围为“水泥制品制造”。

(3) 具体修改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鸿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为：2025-00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鸿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(1) 因公司新增 3 名独立董事，为建立公司独立董事的工作机制，拟制定独立董事的工作制度。

(2) 具体制度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鸿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公告（公告编号为：2025-00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(1) 根据业务发展规划，2025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业务往来过程中发生交易

的预估金额为 30,000,000.00 元。

(2) 具体交易方及交易额度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www.neeq.com.cn) 上披露的《鸿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为：2025-005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蒋元海、陈卫波、张墨因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董事姚惟秉、姚岳良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(1)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规划，公司拟在 2025 年度为子公司的融资提供担保，预计担保额度为 3.5 亿元。

(2) 具体担保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www.neeq.com.cn) 上披露的《鸿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预计担保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为：2025-006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(1) 为完成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，公司拟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对公司 2024 年财务状况进行审计。

(2) 具体续聘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www.neeq.com.cn) 上披露的《鸿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

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为：2025-00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5 年 2 月 5 日于公司 2 楼会议室现场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如下：

- （1）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- （2）《关于鸿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》
- （3）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》
- （4）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》
- （5）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鸿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鸿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 月 21 日